

采矿权出让收益基准价计算表

矿山名称	福建省明溪县叶厝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		采矿许可证	C3504002012127120127957
矿种	水泥用灰岩		计算基准日	2024年8月31日
矿山服务年限(年)	16.05年		拟出让(办证)年限	10年
资源储量情况	报告名称	《福建省明溪县叶厝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资源储量地质报告(2023年)》		
	编制单位	福建省闽西地质大队资源环境调查研究院		
	评审意见文号	闽国土资储评字(2023)24号		
	资源储量	截至2021年12月底,拟采矿证范围内水泥用灰岩矿的保有资源量为2173.70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475.48万吨;推断资源量1698.22万吨。		
开发利用情况	报告名称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叶厝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编制单位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评审意见文号	闽国土资开发审(2023)55号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推断资源量可信度系数	0.8
	采选技术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4日,矿区内剩余(控制+推断)资源储量2112.18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451.94万吨,推断资源量1660.24万吨。设计损失量为167.99万吨(其中推断资源量为132.13万吨),推断资源量采用同口径可信度系数0.8折算后得到的评估用设计损失量为141.56万吨(控制资源量35.86万吨,推断资源量105.70万吨)。矿山开采回采率95%,矿石贫化率3%。生产规模为100万吨/年。		

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
化处置可
采储量计
算

1、本次评估计算年限保有资源储量

根据《矿业权评估合同书》，本次评估计算服务年限为 10 年，10 年采出量为 1000.00 万吨（生产规模 100 万吨/年），拟动用可采储量 970.00 万吨（ $1000.00 \times (1-3\%)$ ），折算动用评估利用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1316.18 万吨（即： $970.00 \div 1556.64 \times 2112.18$ ）。

2、上一次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

根据《福建省明溪县叶厝坑矿区（新增资源）水泥用灰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四川天地源（2012）（矿评）字第 169 号），评估资源储量依据《〈福建省明溪县叶厝坑矿区（整合）水泥用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闽国土资储审明字〔2011〕30 号）估算调整后整合矿区范围内水泥用灰岩矿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1350.02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矿石量 409.34 万吨；推断资源量矿石量 940.68 万吨。即上述矿区范围内截至储量核实基准日 2011 年 1 月底，该报告评估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 1350.02 万吨已经完成有偿化处置。

3、上一次有偿处置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期间动用资源储量

根据 2019 年《储量地质报告》及其评审意见书；自 2011 年 1 月底至 2018 年底，矿区范围内开采动用水泥用灰岩矿矿石量 105.70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8.34 万吨；推断资源量 37.36 万吨。根据 2023 年《储量地质报告》及其评审意见书；自 2019 年核实后至储量核实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矿区范围内开采动用水泥用灰岩矿矿石量 160.61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10.45 万吨；推断资源量 50.16 万吨。根据《资源储量 2022 年度变化表》，2022 年动用水泥用石灰岩矿资源量 61.52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23.54 万吨，推断资源量 37.98 万吨。采矿许可证自 2022 年 12 月 4 日到期，停采至今，停产期间未动用矿山资源。综上，期间动用资源储量矿石量为 327.83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202.33 万吨，推断资源量 125.50 万吨。

4、2020 年压覆矿产资源储量

依据《〈福建省明溪县叶厝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资源储量地质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闽国土资储审明字〔2020〕12 号），缩小后矿区范围外的 IV 号矿体由于受莆炎高速公路的影响而被压覆。IV 号矿体保有水

泥用灰岩矿 343.73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81.69 万吨，推断资源量 162.04 万吨。

5、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拟申请办理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为 2112.28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451.94 万吨，推断资源量 1660.24 万吨，其中已有偿化处置未动用资源为 678.46 万吨（1350.02-327.83-343.73）（控制资源量 23.52 万吨，推断资源量 653.14 万吨）；新增资源储量为 1433.72 万吨（2112.18-678.46）（控制资源量 426.62 万吨，推断资源量 1007.10 万吨）。

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为 637.72 万吨（1316.18-678.46），其中：控制资源量 189.76 万吨（426.62÷1433.72×637.72），推断资源量 447.96 万吨（1007.10÷1433.72×637.72）。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 = 控制资源量 + 推断资源量 × 可信度系数 = 189.76 + 447.96 × 0.8 = 548.13（万吨），其分摊的设计损失量 = 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 ÷ 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 × 评估利用设计损失量 = 548.13 ÷ 1780.13 × 141.56 = 43.59（万吨）。

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 = (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 - 设计损失量) × 采矿回采率 = (548.13 - 43.59) × 95% = 479.31（万吨）。

综上，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该矿山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保有资源储量 637.72 万吨，对应的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为 479.31 万吨。详细计算见表 1：

表 1 拟出让 10 年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计算表

单位：万吨

序号	项目	控制	推断	合计	备注
1	已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	409.34	940.68	1350.02	
2	期间动用资源储量	202.33	125.50	327.83	
3	压覆矿产资源储量	181.69	162.04	343.73	
4	已有偿化处置未动用资源储量	25.32	653.14	678.46	4=1-2-3
5	评估计算年限保有资源储量			1316.18	
6	未有偿化处置保有资源储量	189.76	447.96	637.72	6=5-4

	7	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	451.94	1660.24	2112.18	
	8	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	451.94	1328.19	1780.13	
	9	设计损失量	35.86	105.70	141.56	
	10	新增资源储量	426.62	1007.10	1433.72	10=7-4
	11	拟出让10年未有偿化处置 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	189.76	358.37	548.13	
	12	拟出让10年未有偿化处置 分摊的设计损失量			43.59	12=10÷8×9
	13	拟出让10年未有偿化处置 可采储量			479.31	13=(11-12)×95%
修正系数	51%≤CaO<54%， $\delta_1=1.1$ ；露天开采， $\delta_2=1.1$ ；区位为三明市， $\delta_3=1.0$ 修正系数 $\delta=\delta_1\times\delta_2\times\delta_3=1.1\times 1.1\times 1.0=1.21$		基准价		水泥用灰岩 0.75 元/吨·原矿	
基准价计算	拟出让10年未有偿化处置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 =479.31×0.75×1.21=434.97（万元）					
计算单位	计算人：吴邦娟		审核人：周江平			
			单位负责人：张煜			
						
备注	基准价、修正系数依据闽自然资规〔2024〕2号文取值					